



国际刑事法院预备委员会

Distr.: Limited
4 October 2001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2001 年 9 月 24 日至 10 月 5 日，纽约

早日建立国际刑事法院的行进图

更正

1. 中文本无需更正。
2. 第 10(a) 段第三点：
案文应**改为**暂行行为守则（例如适用于工作人员和律师）